

# 宜昌天赐高新材料有限公司年产 30 万吨磷酸铁项目 110kV 输变电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4 年 1 月 19 日，宜昌天赐高新材料有限公司《宜昌天赐高新材料有限公司年产 30 万吨磷酸铁项目 110kV 输变电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报告表》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指南、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表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特邀 3 名专家形成验收工作组，经现场检查和资料核查，现讨论现提出意见如下：

##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变电站位于宜昌市枝江市董市镇姚家港工业园区，输电线路位于宜昌市枝江市董市镇和白洋镇。变电站中心经纬度为 E111.6115°，N30.3609°，用地面积共计 2983m<sup>2</sup>。输电线路起点坐标为：E111.6115°，N30.3609°，终点坐标为：E111.5723°，N30.3979°。宜昌天赐高新材料有限公司 30 万吨磷酸铁项目 110kV 输变电工程主要建设内容包括：建设一座主变规模（31.5+50）兆伏安的变电站，电压等级为 110/10 千伏，采用有载调压变压器；110 千伏配电装置采用单母线接线，出线 1 回，10 千伏线路采用单母线接线方式，出线 12 回；变电站配置无功补偿 2×（3+5）兆乏；建设 110 千伏线路至 220 千伏顾家店变电站，线路长度 13.3 公里，其中架空线路 12 公里，导线型号 JL/GIA-240，电缆线路 1.3 公里，电缆型号 YJLW03-1×400；变电站采用无人值班综合自动化变电站模式，配置综合自动化系统一套；

###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2022年1月，宜昌天赐高新材料有限公司委托宜昌景澄生态科技有限公司，编制宜昌天赐高新材料有限公司110kV输变电工程环境影响报告表；

2022 年 6 月 20 日，召开了《宜昌天赐高新材料有限公司年产 30 万吨磷酸铁项目 110kV 输变电工程环境影响报告表》技术评估会；

2022 年 7 月 19 日，项目获得了《市生态环境局关于宜昌天赐高新材料有限公司年产 30 万吨磷酸铁项目 110kV 输变电工程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宜市环辐审【2022】10 号）。

## 二、工程变动情况.

结合《关于印发输变电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环办辐射【2016】84号）的逐条对比，本工程变电站站址未发生变化，输变电路未发生变化，建设规模未超过环评终期要求。本项目的实际建设不涉及《关于印发输变电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环办辐射【2016】84号）文件规定的重大变动情况。

##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 （一）生态环境

本项目施工结束后及时利用当地物种进行植被恢复，对生态环境无影响，不会改变环境生态功能。

### （二）工频电磁场

#### （1）变电站

根据电磁辐射专项评价，根据环境影响预测及类比分析结果，经选用低电磁辐射设备后运营期项目变电站电磁环境影响可满足《电磁环境控制限值》（GB8702-2014）中相关要求。

#### （2）输电线路

输电线路架空段高于设计导则要求；输电线路地下电缆段，排管顶部土壤覆盖厚度不小于0.5m。

### （三）本项目无生产废水

本项目运营期废水主要是指工作人员间断性巡检、检修期间产生的生活污水，生活污水经厂区化粪池处理后接入园区污水管网，不外排。

### （四）噪声

（1）变电站采用全户内式布置型式。

（2）选用低噪声的变压器及散热器，本项目主变压器在设备采购时，噪声指标均控制在60dB（外壳2m处）。

### （五）固体废物

站内设置有垃圾桶，生活垃圾经分类收集后由当地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废旧蓄电池由有资质单位统一收集回收处理。

### （六）环境风险

变电站主变压器下设有集油机，事故时事故油全部排入油坑储存不外排；站内设置事故油池，事故时主变散热器事故油通过排油管排入事故油池内。集油坑及事故油池内事故油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回收处理，不外排。

#### 四、环境保护设施效果

##### （一）工频电磁场

根据监测结果，变电站围墙外工频电磁场强度满足《电磁环境控制限值》（GB8702-2014）相应评价标准要求。在通过非居民区导线对地高度不低于6m；在通过居民区导线最低允许高度为7.0m，线路运行后产生的工频电场强度、工频磁感应强度均满足《电磁环境控制限值》（GB8702-2014）相应评价标准要求。

##### （二）噪声

根据监测结果，变电站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3类，输电线路噪声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1类标准要求。

##### （三）水环境

变电站生活污水为巡查工作人员产生，生活污水经厂区化粪池处理后接入园区污水管网，不外排。

##### （四）固体废物

变电站固体废弃物主要为变电站巡查人员产生的生活垃圾，利用站内垃圾桶收集后定期清运至园区垃圾中转站，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理，试运营期间无废旧蓄电池产生。

##### （五）环境风险

变电站北侧约8m地下设置油池，以应对事故时的事故油，事故时主变散热器事故油通过排油管排入事故油池内。事故油池内事故油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回收处理，不外排，试运营期未发生事故油漏。

#### 五、验收结论

宜昌天赐高新材料有限公司30万吨磷酸铁项目110kV输变电工程在设计、施工及运行期严格落实了环评文件和各级环境保护主管机关的批复中要求的生态保护和污染控制措施。各项环保措施落实到位；工程产生的环境影响符合环境

影响报告表及其批复文件中执行的环境保护标准要求；工程无重大变动，符合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因此，本工程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 六、后续企业要求

- 1、企业须加强运行管理和危险废物环境管理，确保危险废物依法妥善处理；加强线路巡查和自行监测，及时解决可能出现的环境问题；
- 2、输变电工程须进一步做好建设沿线施工用地的生态修复；
- 3、严格变电站运行规范，确保变压器油不出现跑冒滴漏影响周边环境，同时按照批复要求，按时完成电磁辐射风险防范应急预案编制。
- 4、对变电站运行产生的风险废物，严格收集、暂存和处理各环节规范措施，避免产生次生态风险。

## 七、报告修改意见

1、P4 页电磁环境敏感目标：补充完善增加敏感目标及保护对象的基本情况，如：名称、功能、分布、数量、建筑物楼层、高度、与项目相对位置、导线对地高度、点位分布图等；与环境影响评价阶段监测点的是否一致性？是否选取了新增的、有代表性的敏感目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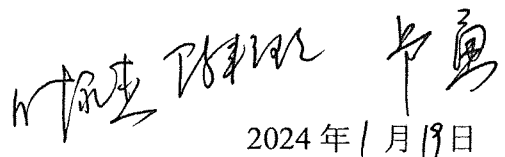
验收技术规范要求：电磁环境敏感目标监测点选取：应考虑与环境影响评价阶段监测点的一致性，同时选取新增的、有代表性的敏感目标。

2、P27 页《环境保护措施执行情况表》中，第二列“环境保护措施落实情况，未采取措施原因”改为“环境保护措施落实情况”，建议增加第三列“变动情况及原因”；

3、P52 补充危废的处置措施落实情况,如：签订危废回收处置合同等,或在 P55 页“建议”中补充相关危废处置要求；简化关于项目前期环评的相关附件内容。

4、P39 页，补充电磁环境监测数据对照执行标准开展评价及达标分析内容；

专家组：



2024 年 1 月 19 日

宜昌天赐高新材料有限公司年产30万吨磷酸铁项目110kV输变电工程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评审会专家签名表

姓名	单位	职务/职称	电话
叶永生	宜昌环境科学学会	主任	15307203230
陈松	宜昌环境科学学会	主任	13872694485
李勇	宜昌生态环境监测中心	主任	18007201177

